**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

**评**

**选**

**文**

**件**

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

1. **参评文件参考格式**
2. **邀请函**

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需求方”）成立于1975年，拥有国家道路旅客运输二级企业资质，是以经营城市公共交通为主，集市际包车、厂企班车、学校校车、长途汽车客运站、汽车修理、广告等经营为一体的国有独资公共交通运输企业，以及中山市城乡一体化公共交通的承担者和市委、市政府公交优先民生政策的承载体，担负着全市各镇街公交运营服务。

需求方就“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欢迎符合资质条件的售电公司(简称“供应商”)参加评选。有关事项如下：

1. **项目名称**：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
2. **项目预计规模：**2023年预计用电量1.1亿千瓦时。
3. **项目内容及需求**
4. 项目实施地点：广东省。
5. 服务内容：向需求方提供用户资格的信息维护工作，交易、结算、数据分析，能源管理降本增效、售电量拓展等售电服务。
6. 服务期限：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具体以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为准）。
7.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8. 营业执照：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如是分支机构，则须提供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级机构授权证明）且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对于已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更换新版营业执照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须提供由工商部门颁发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1、由需求方现场查询上述网站，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2、若分公司参选：参选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参选人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10. 资质要求：供应商必须列入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列入售电公司目录企业名单，并且能在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网站查询到公布列入售电公司目录企业名单的通知。供应商需提供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公示或发文扫描件（或复印件）。供应商在2022年12月19日前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最新发布的广东电力市场信用评价结果(供应商需提供发文扫描件或复印件)的评价等级为AAA级或AA级（1、由需求方现场查询广东电力交易中心的微信小程序“广东电力市场零售平台”，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2、若分公司参选：参选人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参选人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1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能同时参与本项目的应答；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允许转包、分包。

**五、参评方式**：参评单位代表人持法人代表委托书或法人到现场报名并提交独立装订成册的参选文件。

（一）提交参选文件数量：1正本4副本（必须密封并按格式规定签字加盖公章）。

（二）参选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12月20日9:00-10:00（评选文件和物品样品无论是否被需求方选定，一旦提交均不作退还），提前或超时均不接受任何单位报名。

（三）参选文件递交地址：中山市南区城南三路38号中山公交集团二楼培训室。

**六、评审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20日10时，中山公交集团城南办公楼二楼培训室，评审时参评单位须到场参加，通过资质审查后，马上进入现场公开比价。

**七、需求方及需求方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梁先生13822773460，0760-87328786

（二）联系地址：中山市南区城南三路38号

1. **用户需求书**

（本项目凡是加注“★”符号的内容为必须响应满足的重要指标，如不响应或响应不足，需求方有权视为参评供应商放弃参加评选资格）

1.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工商业用户用电要进入电力交易市场进行。需求方作为工商业用户，拟面向全社会选择一家合适的售电公司代理需求方开展2023年的电力市场交易业务。

1. ★**项目采购服务内容及价格要求**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 |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需求人与售电代理单位结算2023年电能量的模式为：以人民币计价，90%电量按固定价格，10%电量联动月度交易综合价，浮动电费单价0.18分/千瓦时。固定价格按广东电力交易中心公布的2023年年度双边协商均价上下浮动幅度进行反向比价(参考基准价，潜在供应商举牌比价上限为+9.1分/千瓦时，下限为-9.1分/千瓦时)。 |
| **报价要求** | 1. 采用多次比价方式，每次最小减价幅度为0.01分/千瓦时。潜在供应商需举牌并说出确切报价(按举牌时间为先后顺序)，一经报价，产生法律效力，不得撤回。首次报价可为上限和下限之间任意数值，首次报价之后报价要低于现有最低报价，方为有效报价。
2. 每次报价限时2分钟，限时周期内无人报价的，报价结束，当前最低报价为最终有效报价。若在预定的限时周期内有潜在供应商继续报价的，则此新报价为当前有效报价，重新进入限时周期。如此循环，直至没有新的有效报价，比价结束。中选人为最后出价的供应商，中选价格为J分/千瓦时。
3. 需求方与中选方签订电力交易合同需满足：

双方签订的固定价格为A分/千瓦时，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所公布的2023年年度双边协商均价为C分/千瓦时，A=C+J，若A＞55.4，则A=55.4，若A＜37.2，则A=37.2。1. 按照年度市场交易流程，由于年度双边协商均价是在完成年度双边协商交易截止网上合同备案后公布，双方一致同意在广东电力市场交易系统签订电子合同广东电力交易中心线上备案时的价格A暂按49.7分/千瓦时+J进行签订(需同时满足不高于55.4、不低于37.2分/千瓦时)，待2023年年度双边协商均价公布后，双方在2022年12月30日前进行调整。
 |

# 第三部分 评选办法

## 一、评选小组

由需求方随机抽选5名成员组成评选小组，对参选的潜在供应商的资质按以下《资格审查表》进行综合评审，不符合资质要求的，直接淘汰。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

| **序号** | **审查内容** | 潜在供应商1 | 潜在供应商2 | 潜在供应商3 | 潜在供应商3 | 潜在供应商5 |
| --- | --- | --- | --- | --- | --- | --- |
| 1 | 评选文件资料必须密封并加盖公章和签署 |  |  |  |  |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独立的营业执照。 |  |  |  |  |  |
| 3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等情形。 |  |  |  |  |  |
| 4 | 已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参选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  |  |  |  |  |
| 5 | 列入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列入售电公司目录企业名单(供应商提供，现场通过广东电力交易中心微信小程序“广东电力市场零售平台”核查)。 |  |  |  |  |  |
| 6 | 2022年12月19日前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最新发布的广东电力市场信用评价结果的评价等级为AAA级或AA级(供应商提供，现场通过广东电力交易中心微信小程序“广东电力市场零售平台”核查)。 |  |  |  |  |  |
| 7 | 参评人为非联合体参评(供应商自评)。 |  |  |  |  |  |
| **结论** |  |  |  |  |  |
| 不通过原因说明： |
| 通过资格审查的潜在供应商共\_\_\_\_\_\_\_\_\_\_\_家。 |

备注：

1．评审时评委对报价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〇”，“否”标记为“×”；

2．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评审内容只要有一项“×”，结论为“不通过”；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报价，要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评审日期：

若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数量等于0，本次竞拍终止；若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数量大于或1个或以上，各潜在供应商都没有出价，本次竞拍终止。

## **评选流程**

通过评选小组综合评审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按《用户需求书》要求进行现场比价。

**有效报价确认表**

**项目名称：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

| 序号 | 项目 | 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1 | 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2 | 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3 | 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3 | 符合要求的潜在供应商5 |
| --- | --- | --- | --- | --- | --- | --- |
| 1 | 有效出价次数(次) |  |  |  |  |  |
| 2 | 本供应商末次报价(分/千瓦时) |  |  |  |  |  |
| 供应商确认 |  |  |  |  |  |
| 评委确认 | 确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本次竞拍中选者，中选价格为\_\_\_\_\_\_\_\_\_\_\_分/千瓦时。签名：日期：2022年 月 日 |
| 备注：若有效出价次数为0，则该供应商末次报价填写“-”(不含双引号)。 |

1. **中选通知书和签订电力交易合同**

确定中选者后，需求方向中选者发出《中选通知书》、以及需求方和中选者双方签订电力交易合同需在2个自然日内完成。

**第四部分 参选文件参考格式**

（特别说明：本节仅为潜在供应商在项目参选中更有效地提升自身竞争力而增设的内容，因此所提交的内容和编制格式等均不受任何限制，一切递交情况由潜在供应商自行决定和设计排版。）

|  |
| --- |
| 致：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参选文件**密封内容：1正本4副本。项目名称：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在2022年12月16日10时之前不得启封。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

重要提示：

请在规定时间内同时递交，包装文件的封口处须加盖潜在供应商公章。

因交通及停车或有不便，递交参选文件时务请提早到达！

##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兹有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说明：1.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2.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背面

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正面

以上方框内粘贴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背面，并盖公章。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特授权委任以下之现职员工，作为我方参选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项目的唯一全权代表，亲自出席参与贵方承办的评选项目，对该代表人所提供、签署的一切文书均视为符合我方的合法利益和真实意愿，我方愿为其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委任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现职务：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特此授权证明。

单位名称： （盖章）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背面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正面以上方框内粘贴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背面，并盖公章。 |

## 三、企业资质、资格性证明

**潜在供应商资质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自查情况 |
| 1 | 评选文件资料必须密封并加盖公章和签署 |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独立的营业执照。 |  |
| 3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等情形。 |  |
| 4 | 已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参选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  |
| 5 | 列入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公布列入售电公司目录企业名单(供应商提供，现场核查)。 |  |
| 6 | 2022年12月19日前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最新发布的广东电力市场信用评价结果的评价等级为AAA级或AA级。 |  |
| 7 | 参评人为非联合体参评。 |  |

**重要说明：必须按以上自查内容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附后，提供的资料可以是复印件，但必须注明“本复印件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否则所提供的证明资料可能被需求方评审小组认定为无效。**

## 四、承 诺 书

**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对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的参评文件所有的内容完全明了，并就有关事项向贵公司作出承诺。如我方中选，被确认为中山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电力市场交易售电代理项目的供应商，我方保证：

一、提供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服务；

二、保证按上所述与用户签订合同，并严格执行评审文件及合同的有关规定。

特此承诺！

潜在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